APR042018_02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非先例决定

案由 E-G- 日期：2018年4月4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申请：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

申请人是一名物理学研究人员，寻求被归类为科学领域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使用。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代理主任否决了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认定尽管申请人满足了三项监管标准，但他未能表明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也未能证明他属于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小百分比人群。

在上诉中，申请人提交了一份书面论证意见，主张他已获得所要求的赞誉，并已上升至其领域的最顶端。

经重新审查，我们将支持上诉。

一、法律

该法第203(b)(1)(A)条使具有杰出能力的移民可获得签证，如果：

(i) 该外籍人士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该领域内获得认可，

(ii) 该外籍人士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

(iii) 该外籍人士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 杰出能力 ” 一词仅指那些 “ 已上升至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小百分比人群 ” 中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

。

案由 E-G-

8 C.F.R. § 204.5(h)(3)规定了满足该类别初步证据要求的两种选择。第一，申请人可以证明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或者，他或她必须提供至少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十类证据中三类的文件（包括奖项、会员资格和某些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等项目）。8 C.F.R. § 204.5(h)(4)的条例允许申请人提交可比材料，如果他或她能够证明8 C.F.R. § 204.5(h)(3)(i)-(x)的标准不易适用于其职业。

当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时，我们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总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并证明该个人属于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小百分比人群。参见 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讨论两部分审查，其中文件首先被计数，然后，如果满足所需数量的标准，则在最终实质审查的背景下予以考虑）；另参见 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1-32 (D.D.C. 2013)；Rijal v. USCIS, 772 F. Supp. 2d 1339 (W.D. Wash. 2011)。这一两步分析与我们的裁定一致，即“ 真相不应仅由证据的数量决定，而应由其质量决定 ”，以及我们审查“ 每一件证据的相关性、证明价值和可信度，无论是单独还是在证据总体背景下，以确定待证明的事实是否可能为真 ”的原则。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6 (AAO 2010)。

二、分析

在提交申请时，申请人在田纳西州[已隐去]的[已隐去]担任研究物理学家。由于申请人未表明或证明他获得了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他必须满足8 C.F.R. § 204.5(h)(3)(i)-(x)中十项标准中的至少三项，以满足初步证据要求。

A. 证据标准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分别满足了8 C.F.R. § 204.5(h)(3)(iv)、(v)和(vi)项下的评审、原创贡献和学术文章标准。他的书面证据表明，他为多家期刊同行评审了稿件，展示了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并撰写了发表在专业出版物上的学术文章。例如，记录显示申请人为[已隐去]和[已隐去]编辑了文章。此外，他对理解自旋塞贝克效应（SSE）做出了具有该领域重大意义的原创理论贡献。最后，他在[已隐去]和[已隐去]等专业出版物上发表了文章。因此，记录支持审理主任的认定，即申请人至少满足了十项监管标准中的三项。

。

案由 E-G-

B. 最终实质审查

由于记录满足8 C.F.R. § 204.5(h)(3)(i)-(x)中至少三项监管标准，我们将分析申请人的成就并权衡证据总体情况，以确定他的成功是否足以证明他在该努力领域具有杰出能力。我们评估他是否通过优势证据标准证明了他已获得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该领域内获得认可，使他成为已上升至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小百分比人群之一。参见该法第203(b)(1)(A)(i)条；8 C.F.R. § 204.5(h)(2)、(3)；另参见 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在本案中，申请人已表明其符合该类别资格。

申请人从[已隐去]获得了光学与物理学博士学位的外国同等学历（2012年），随后在德国[已隐去]担任博士后研究员。他随后在德国[已隐去]担任研究助理，并自2015年起最近在[已隐去]担任研究物理学家。

关于其学术文章，申请人已提供证据证明他撰写了大量发表在杰出专业期刊上的已发表材料。由于撰写学术文章是科学家和研究人员的固有工作，引用历史或其他证明申请人文章影响力的证据是衡量其工作对该领域影响和认可度以及这种影响是否持续的重要指标。在本案中，申请人提供了一份来自[已隐去]的报告，反映其已发表作品从2009年至今被引用数百次，以及证明其文章被引用率在其领域非常高的证据。他合著的研究文章数量及其异常高的引用率与处于该领域最顶端相称，并证明他的发表记录通过“ 在该领域备受赞誉的职业生涯 ”使他脱颖而出。参见 H. Rep. No. 101-723, at 59 (Sept. 19, 1990)。

申请人的研究影响力还通过推荐信得到进一步证明，这些推荐信确认了他在纳米级氧化物薄膜制备与开发方面的原创贡献，并解释了这些进展如何显著影响了他的领域。例如，[已隐去]的一位教授表示，申请人在SSE中“ 发现了特征行为 ”，并“ 首次揭示了[已隐去]与该效应之间的直接关系 ”。[已隐去]进一步指出，申请人的发现代表了“ 物理学上的重大贡献，极大地改进了我们探索氧化物薄膜中自旋塞贝克效应以及开发用于能量收集的自旋热电子纳米器件的方法 ”。此外，[已隐去]材料科学教授[已隐去]讨论了申请人关于[已隐去]的研究，并指出他的工作识别出“ 一个用于控制铁电电容器开关动力学的额外手段 ”。她总结说，他的“ 发现非常

。

Matter of E-G-

对于实际器件应用很重要，因为它们为开发超快铁电存储器件提供了指导。”

在他的信中，[已隐去]多铁性多功能材料教授[已隐去]主张，申请人“在物理学上做出了原创且重大的贡献，尤其是在推进氧化物薄膜物理性质方面，包括铁磁性和铁电性。”此外，[已隐去]物理学家[已隐去]表示，申请人“仅凭关于纳米结构磁性材料的原创发现，就使他跻身其领域顶尖科学家之列”，并且“该领域很少有人积累了如此引领潮流的研究成果。”

关于他作为他人工作评判者的参与，记录表明申请人已收到并完成了独立请求，为大量知名专业出版物审阅了大量稿件。我们认为，申请人的评判经验连同上述成就，符合以下认定：他属于其专业领域顶端的一小部分人。见8 C.F.R. § 204.5(h)(2)。

最后，记录中包含大量书面证据，支持上述独立推荐人关于申请人在该领域地位及其工作重要性和原创性的陈述。除了其文章被大量引用外，他还提供了文件证明其工作被其他研究机构广泛使用。总之，申请人已证明其杰出能力。全部证据表明，他所拥有的专业水平符合以下认定：他是其专业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之一，并且他已记录持续赞誉。见该法第203(b)(1)(A)条；8 C.F.R. § 204.5(h)(2), (3)；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

III. 结论

申请人已证明他至少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证据标准中的三项。他还证明了持续的国家和国际赞誉，并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得到认可。最后，申请人已表明他打算继续在其专业领域工作。因此，他符合杰出能力个人的分类资格。

裁定：上诉获支持。

引用为 Matter of E-G-, ID# 1090612 (AAO Apr. 4, 2018)